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海富通安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725
交易代码	02772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7 月 24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1,977,877.99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趋势、政策环境、估值因素、市场行为因素等进行评估分析，综合考量各类资产的市场容量、市场流动性等因素，对各类资产的预期收益和风险进行动态跟踪，从而在可投范围内参考业绩比较基准决定和调整各类资产配置比例。 2、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信用类债券，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在债券投资上主要通过久期管理、类属配置、期限结构配置、杠杆投资和个券选择五个方面进行投资管理。 3、股票投资策略：在大类资产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

	采用量化模型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另外，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可转换债券及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流通受限证券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优选投资级信用债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80%+中证红利指数收益率×10%+中证港股通高股息投资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如果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还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海富通安和债券 A	海富通安和债券 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7725	027726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44,013,149.53 份	197,964,728.4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2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海富通安和债券 A	海富通安和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8,198.22	277,870.15
2.本期利润	28,449.64	54,166.7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6	0.000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041,599.17	198,018,895.18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6	1.000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

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6年7月24日，合同生效当季期间的数据和指标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海富通安和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6%	0.07%	0.05%	0.11%	0.01%	-0.04%

2、海富通安和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3%	0.07%	0.05%	0.11%	-0.02%	-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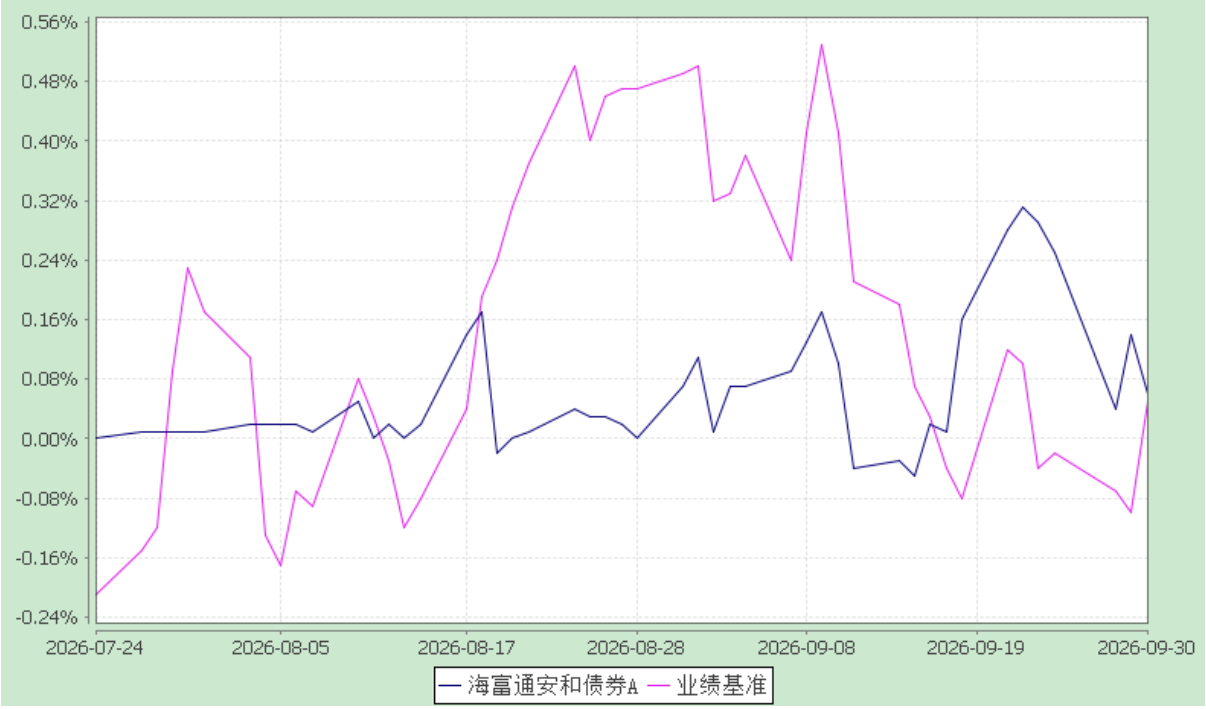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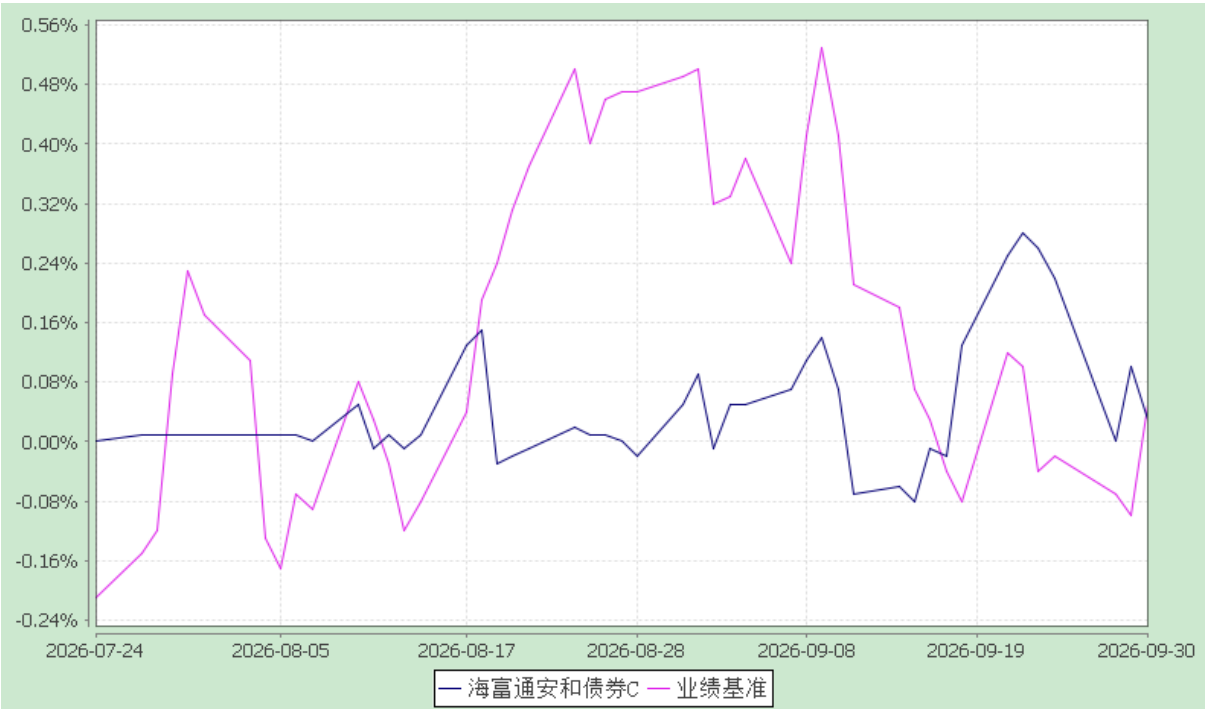
1．海富通安和债券 A

(2026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2．海富通安和债券 C

(2026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尚处于建仓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自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2026-07-24	-	18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 MNJ Capital Management 交易员，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 BlackRock 研究员，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上海均直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9 年 9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野村东方国际证券量化投资主管。2022 年 8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量化投资部副总监（主持工作）。2023 年 2 月起任海富通中证 500 增强基金经理。2023 年 2 月至 2025 年 3 月兼任海富通量化前锋股票的基金经理。2023 年 4 月起兼任海富通阿尔法对冲混合的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 2000 增强策略 ETF 的基金经理。2024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量化选股混合的基金经理。2025 年 3 月至 2026 年 7 月兼任海富通欣益混合的基金经理。2025 年 12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证 A500 指数增强的基金经理。2026 年 5 月起兼任海富通沪深 300 增强基金经理。2026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致远量化选股股票发起、海富通安和债券基金经理。
方昆明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07-24	-	16 年	硕士。持有基金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历任浙商银行投资经理、民生银行投资高级经理、渤海银行上海分行金融市场一部总经理助理、营口银行上海金融中心债券投资交易主管、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产品管理和投资总监、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21 年 9 月加入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1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海富通强化回报混合基金经理。2022 年 2 月起兼任海富通集利债券、海富通弘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2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上清所短融债券、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6 年 1 月兼任海富通瑞福债券基金经理。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4 月兼任海富通裕昇三年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3 月起兼任海富通一年定开债券、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基金经理。2024 年 4 月起兼任海富通融丰定开债券基金经理。2026 年 1 月起兼任海富通瑞颐 30 天滚动持有债券基金经理。2026 年 7 月起兼任海富通中债 0-2 年政金债、海富通安和债券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指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自参加证券行业的相关工作开始计算。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认真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发生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保证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 1 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样本，对其进行了 95%置信区间，假设溢价率为 0 的 T 分布检验，结合该时间窗下组合互相之间的模拟输送金额、贡献度、交易占优比等指标综合判断是否存在不公平交易或利益输送的可能。结果表明，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公平对待，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进行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基金与公司管理的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6 年三季度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生产端延续韧性，高技术制造业带动工业生产。投资方面，固定资产投资延续结构分化特征，政策性资金加快投放托底投资。消费方面，受高基数影响，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放缓，服务消费则相对更有韧性。出口在外需拉动下提速，成为本季度经济增长的重要亮点。通胀方面，物价同比温和回升，主要由国际大宗商品涨价等输入性因素驱动。财政政策延续积极基调，8000 亿元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于 9 月初启动投放。货币政策维持适度宽松的总基调，9 月末调整完善多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

流动性方面，三季度资金面整体平稳，资金利率中枢较二季度小幅上移、波动幅度明显收窄。债券市场三季度整体震荡偏强，收益率曲线进一步平坦化。7 月至 8 月中旬，地方债发行节奏平缓，配置型机构增配债券意愿较强，债券收益率以下行为主，10 年期国债收益率一度下破 1.70%关键点位。9 月，宽货币预期升温，叠加双节前央行呵护流动性，债市情绪偏乐观，超长端品种表现更为积极。全季度来看，1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累计下行约 5bp 至 1.68%，30 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累计下行约 14bp 至 2.10%。

从 A 股市场看，三季度市场表现分化，结构上红利偏强，成长股偏弱。从主要指数看，三季度上证指数下跌 6.16%，中证 500 下跌 17.67%，中证 1000 下跌 17.15%，中证红利上涨 9.38%。行业板块方面，根据申万一级行业分类，三季度表现靠前的板块是煤炭、石油石化、农林牧渔、银行、医药生物，表现靠后的板块是电子、通信、建筑材料、电力设备、机械设备。从因子表现看，三季度价值、质量类因子表现较好，成长、动量类因子表现较弱。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配置于中短久期信用债及中长久期利率债，并结合市场情况及利率曲线形态，积极参与利率债交易。报告期内债市偏强震荡，组合久期有所抬升，总体保持中长久期水平。权益方面，三季度市场事实上经历了宽幅的震荡，7 月下跌，8 月反弹，9 月震荡后在月底避险情绪再度上升，这对因子和风格配置造成了一定的困难。本基金坚持多因子量化模型优选个股，并结合产品特点，构建价值风格的投资组合。三季度成立以来已初步完成了建仓。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海富通安和债券 A 净值增长率为 0.0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5%。海富通安和债券 C 净值增长率为 0.0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05%。

4.6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383,223.30	9.24
	其中：股票	22,383,223.30	9.2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0,318,840.91	82.69
	其中：债券	200,318,840.91	82.6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9,554,323.81	8.07
8	其他资产	-	-
9	合计	242,256,388.0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991,165.00	0.82
C	制造业	13,378,485.30	5.5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44,241.00	0.10
E	建筑业	469,356.00	0.19
F	批发和零售业	482,307.00	0.2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55,747.00	0.5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48,793.00	0.23
J	金融业	2,917,616.00	1.21
K	房地产业	63,424.00	0.0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5,488.00	0.16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71,925.00	0.0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9,454.00	0.0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84,528.00	0.03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47,196.00	0.0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3,498.00	0.08
S	综合	-	-
	合计	22,383,223.30	9.2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308	中际旭创	400	323,376.00	0.13
2	300502	新易盛	800	311,200.00	0.13
3	603565	中谷物流	23,000	266,570.00	0.11
4	002563	森马服饰	45,000	245,250.00	0.10
5	600398	海澜之家	42,400	239,560.00	0.10
6	601919	中远海控	14,200	232,454.00	0.10
7	601838	成都银行	11,800	227,858.00	0.09
8	600919	江苏银行	17,600	217,888.00	0.09
9	601169	北京银行	36,100	201,077.00	0.08
10	601077	渝农商行	29,500	197,945.00	0.08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9,094,543.48	7.89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50,733,228.94	62.2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0,147,041.10	8.3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30,491,068.49	12.6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0,318,840.91	82.7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32380033	23 成都银行二级资本债	200,000	20,731,802.74	8.56

		01			
2	232580025	25 农行二级资本债 02B(BC)	200,000	20,392,122.74	8.42
3	232680020	26 交行二级资本债 02BC	200,000	20,167,994.52	8.33
4	232680019	26 工行二级资本债 04BC	200,000	20,167,928.77	8.33
5	232680021	26 建行二级资本债 02BC	200,000	20,156,863.56	8.3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国债期货合约进行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操作。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四川监管局的处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海富通安和债券A	海富通安和债券C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44,013,149.53	197,964,728.4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4,013,149.53	197,964,728.46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6年7月24日。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4 月，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从 2003 年 8 月开始，海富通先后募集成立了 141 只公募基金。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海富通管理的公募基金资产规模约 3295 亿元人民币。

海富通是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首批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2008 年 3 月，海富通获批从事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2010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境内委托投资管理人。2012 年 9 月，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确认海富通为首批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2016 年 12 月，海富通被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选聘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二)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三)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四)海富通安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五)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六)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18 层 1802-1803 室以及 19 层 1901-1908 室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